

2016年第45号

安徽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 2016 年 6 月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通告

2016年6月,安徽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及池州、阜阳、合肥、淮北、马鞍山、芜湖、宿州、宣城、铜陵、安庆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了粮食及粮食制品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、调味品、肉制品、饮料、方便食品、罐头、速冻食品、薯类和膨化食品、糖果制品、茶叶及相关制品、酒类、蔬菜制品、水果制品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、蛋制品、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、水产制品、淀粉及淀粉制品、糕点、豆制品、蜂产品、保健食品、婴幼儿配方食品、餐饮食品、食用农产品 26 类食品共 2359 批次样品抽检,其中检验项目合格样品 2313 批次,不合格样品 46 批次,总体不合格率为 1.9%。

本次监督抽检中,未检出不合格样品的有:粮食及粮食

制品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、调味品、饮料、罐头、速冻食品、薯类和膨化食品、糖果制品、茶叶及相关制品、蔬菜制品、水果制品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、蛋制品、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、水产制品、淀粉及淀粉制品、蜂产品、保健食品、婴幼儿配方食品19类食品;检出不合格样品的有:肉制品、方便食品、酒类、糕点、豆制品、餐饮食品、食用农产品7类食品。

本次监督抽检涉及到的食用农产品抽检情况为: 畜禽肉及副产品 293 批次, 水产 107 批次, 鲜蛋 48 批次, 豆类 11 批次, 全部合格; 蔬菜 763 批次, 其中 1 批次不合格, 水果 199 批次, 其中 1 批次不合格。

本次监督抽检发现的主要问题:一般微生物指标不合格;超范围、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;品质指标不符合标准要求。

对监督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及其生产经营单位,各 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已按规定,督促企业采取召回等控 制措施,并开展核查处置。截至6月20日,责令企业整改8 家。

安徽省总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至年7月16日

(公开属性: 主动公开)